

臺北市政府「臺北市行動防災 App」推廣計畫

112 年 5 月 5 日府授消資字第 1123017974 號函制定
113 年 6 月 3 日北市消資字第 11330000381 號函修訂
114 年 6 月 6 日北市消資字第 1143027672 號函修訂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臺北市政府行動應用軟體(App)服務發展作業原則。
- 二、臺北市政府行動應用軟體(App)評核計畫。

貳、推廣主題：

「臺北市行動防災 App」包含 Android 平臺及 iOS 平臺 2 種版本，具有氣象雲圖、防災地圖、雨量資訊、水位資訊、影像資訊、避難資訊及防災宣導等功能。

參、目的：

期藉由臺北市行動防災 App 之宣導及推廣下載，提供及教導民眾災害防救之觀念，以提升民眾災害防救意識及減少災害損失。

肆、辦理單位：

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消防局。

配合單位：資訊局、觀光傳播局、臺北廣播電臺、媒體事務組、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、民政局、各區公所、教育局、警察局、公共運輸處、停車管理工程處、大地工程處及水利工程處。

伍、推廣方式：

一、資訊局：

經由臺北通 App 及「市府 App」網頁說明 App 之功能及提供之資料，增加民眾下載之意願。

二、觀光傳播局：

經由本府官方 LINE、我是台北人 FB 及 CH3 公用頻道發送推廣訊息及下載連結，透過廣泛訊息分享，達到傳播之目的。

三、臺北廣播電臺：

經由製播「臺北市行動防災 App」插播帶，介紹 App 功能及提供之資訊，有效提高曝光度。

四、媒體事務組：

經由市政網站整合服務平臺發布新聞稿說明 App 之功能及提供之資料，增加民眾下載之意願。

五、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：

於捷運車站播放 App 宣導短片，使市民看完短片後即可對 App 之功能有進一步之瞭解，提升下載率。

六、民政局及各區公所：

(一) 於民眾臨櫃辦理業務地點，放置宣導文宣，並鼓勵里鄰應變小組成員下載。

(二) 協請所屬里長及里幹事協助推廣安裝使用。

七、教育局：

(一) 於高中課程中推廣師生下載使用，並於國中、小學期初、末之校務會議進行宣導。另防汛期前，宣達鼓勵家長下載，以獲得即時停班停課等資訊。

(二) 配合各學校之防災日教育活動進行推廣，並鼓勵學校於新生入學手冊加入 App 推廣文宣，使學生瞭解 App 之功能後，能多加利用並向家人宣導，提升學生及家長之防災意識及防災基本知識。

八、警察局：

(一) 請協助義交、義警及民防單位於相關常年訓練場合下載。

(二) 利用宣導防詐時結合推廣行動防災 App。

九、公共運輸處：

協助於智慧面板播放宣導文字及公車內張貼宣導文宣。

十、停車管理工程處：

協助於停車場跑馬燈播放宣導文字及廣告張貼宣導文宣。

十一、大地工程處：

辦理山坡地社區宣導相關計畫時，將 App 推廣納入宣導項目，並請參與民眾下載。

十二、水利工程處：

辦理水患自主防災推動計畫時，將 App 推廣納入「社區防救災、救護訓練及講習課程」中，並請參與民眾下載。

十三、消防局：

(一) 製作宣導摺頁，利用美工設計宣導及提供 QR-code，以利市民掃描下載，簡化下載方式。並函請各辦理單位於官網、FB 放置臺北市行動防災 App 之網頁 (<https://reurl.cc/V8zb9Z>) 連結，提高 App 之曝光率。

(二) 於辦理之「119 防災宣導活動」、「921 國家防災日宣導活動」及各項活動或講習訓練(如防火管理人或防災士講習等)時進行推廣宣導，並請各局處多加利用《臺北防災立即 go》電子書進行作為宣導教材使用，經由專人解說及推銷並結合宣導品，吸引市民之注意及提高下載意願。

- (三) 擔任各類授課講師人員，於授課前進行推廣並要求學員下載。
- (四) 以客製化方式推播即時災害警示訊息，提供使用者自訂接收之資訊，提升與使用者之互動模式，以增加使用意願。
- (五) 於推廣住警器時結合推廣行動防災 App。

十四、請各局處協助宣導現職人員、新進人員或民間協力組織(義交、義警、義消、協力廠商或各單位民間 MOU 合作業者等) 下載「臺北市行動防災 App」，以利隨時掌握防災資訊。

十五、有關臺北市行動防災 App 相關摺頁、影片及海報等電子檔，可於 <https://reurl.cc/MRXbbp> 下載，請多加利用。

陸、獎勵方式

本計畫「伍、推廣方式」第一項至第十三項所列事項，請配合單位於次年 1 月 20 日前提供推動成果表(如附件)，若當年總年度下載數達獎勵標準，由消防局函請各配合單位於年度一般敘獎總額度內，依實際業務辦理情形酌予敘獎：

獎勵標準	建議獎勵額度
總下載數達 1 萬 4,000 人次至 1 萬 9,999 人次	承(協)辦人及督導長官嘉獎 1 次(共 2 名)
總下載數達 2 萬人次(含)以上	承(協)辦人及督導長官嘉獎 2 次(共 2 名)

柒、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補充修訂之。

捌、臺北市行動防災 App QR Code



附件 推動成果表

臺北市政府(<u>機關名稱</u>)宣導臺北市行動防災 App 推動成果表	
單位：	
日期： 年 月 日	
地點：	
宣導場合名稱：	
佐證資料	